



111 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 注意事項

112.01.03 版

- 壹、本競賽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- 貳、各組競賽員請依照競賽日程表規定時間準時到場參賽(若有臨時異動，將以廣播通知)，所有競賽員應全程參加該組項之比賽及講評。
- 參、題紙、試卷均不得攜帶出場。
- 肆、演說競賽員(國語演說)注意事項：
- 一、各競賽員必須進入預備席就座，靜候呼號，在準備時間內可參閱資料，但不得與他人交談。
 - 二、聞呼號後應即登臺演講，如超過一分鐘不上臺者，即以棄權論。
 - 三、競賽員於登台前當場親手抽定題目後，再至預備席區就坐進行準備，抽題含準備共 30 分鐘。
 - 四、國語演說時間為 **4-5** 分鐘，若有不足或超過，由評審衡酌納入扣分。
 - 五、(參考)開頭詞：各位評判老師、各位同學，大家好，我是○號，今天我所要演說的題目是○○○○(可重複兩次)。結尾詞：我的演說就到這裡結束，謝謝大家！
- 伍、情境式演說競賽員(閩南語情境式演說、客家語情境式演說)注意事項：
- 一、各競賽員一律於登臺 **10** 前分鐘領取情境式演說圖片題目，領到圖稿後應即進入預備席準備，靜候呼號，不得與其他人員交談。
 - 二、競賽員領取圖稿後，除字典辭典外，不得參閱其他資料書籍。
 - 三、競賽員可在圖稿上作註記，**上臺時可攜帶圖稿進行演說**。
 - 四、聞呼號後應即登臺演說，如超過一分鐘不上臺者，即以棄權論。
 - 五、情境式演說組題目(閩語情境式演說、客語情境式演說)與賽前已公告，請參閱計畫與校網。
 - 六、各語言情境式演說時間為 **2-3** 分鐘，提問 **2** 分鐘，若有不足或超過，由評審衡酌納入扣分。
 - 七、競賽員演說完畢後，評判委員就其表述內容，以該競賽項目之語別(種)向競賽員進行提問。
 - 八、(參考)開頭詞：各位評判老師、各位同學，大家好，我是○號，今天我所要演說的題目是○○○○(可重複兩次)。結尾詞：我的演說就到這裡結束，謝謝大家！
- 陸、朗讀競賽員(國語朗讀、閩南語朗讀、客家語朗讀、原住民語朗讀)注意事項：
- 一、各競賽員一律於朗讀前 **8 分鐘抽題**，領到題卷後應即進入預備席準備，靜候呼號，不得與其他人員交談。
 - 二、競賽員抽到題卷後，除字典辭典外，不得參閱其他書籍。
 - 三、競賽員可在題卷上加註標點符號。
 - 四、聞呼號後應即上臺朗讀，如超過一分鐘不上臺者，以棄權論。
 - 五、各項目競賽時間每人均約為 **4** 分鐘，4 分鐘時間一到，應立即下臺。
 - 六、(參考)開頭詞：各位評判老師、各位同學，大家好，我是○號，現在我所要朗讀的是第○篇…(接著朗讀題目及內容)結尾詞：我的朗讀就到這兒，謝謝大家！
- 柒、作文競賽員注意事項：
- 一、各組競賽員應於競賽前 **10 分鐘** 入場。
 - 二、**作文時間以 90 分鐘為限**(如超過 10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)；逾時不繳卷者，不予計分。
 - 三、作文不得使用鉛筆或紅筆書寫。
 - 四、競賽用稿紙由學校準備供應。
 - 五、不得攜帶字典與賽。
- 捌、寫字競賽員注意事項：
- 一、各組競賽員應於競賽前 **10 分鐘** 入場
 - 二、**競賽時間以 50 分鐘為限**(如超過 10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)；逾時不繳卷者，不予計分。
 - 三、寫字一律用毛筆，依照題紙書寫標準字體，不必加標點符號。
 - 四、寫字用紙由學校準備供應，以 2 張為限，用其他紙張書寫者，不予評分。
 - 五、凡未寫完或有錯別字，由評審衡酌納入扣分。
 - 六、比賽用紙下，除為避免暈開得鋪墊布外，不可墊置其他物品(如：預畫之九宮格、米字格、尺規等)，一經發現，即取消資格。

玖、字音字形競賽員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各組競賽員應於競賽前 10 分鐘入場，聽候監場人員宣布競賽應注意事項及分發試卷，在聽到監場員發「開始」口令時，始得翻閱試卷作答。
- 二、競賽時間以 10 分鐘為限（如超過 5 分鐘未入場者，以棄權論）。
- 三、如為（國語）破音字，應直接注讀破的音，不必加注本音。
- 四、答案填寫後不得塗改，塗改不計分。
- 五、競賽時間屆滿，聞監場員發「起立」口令後，應即起立不得繼續填寫。
- 六、填寫試卷一律用鋼筆或原子筆（限藍、黑色），字體一律書寫標準字體。
- 七、字音以教育部 88 年 3 月 31 日臺（88）語字第 88034600 號函公布之「國語一字多音審訂表」為準；字形以教育部所公布「常用國字 標準字體」之字形為準；或本校「語文競賽推動小組」核審答案為準。

伍、其餘事項於競賽時當場宣布或更正。